

证券代码：871350

证券简称：明致股份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辞任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任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收到董事陈宏圃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收到董事黄福体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收到监事谭小波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辞任原因

- 1、董事陈宏圃因个人原因，主动辞去董事职务；
- 2、董事黄福体因个人原因，主动辞去董事职务；
- 3、监事谭小波因个人原因，主动辞去监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任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任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、

监事履行职责。原董事陈宏圃、黄福体，原监事谭小波仍应当依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继续履行董事、监事职责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陈宏圃先生、黄福体先生，谭小波先生的辞职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对其在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陈宏圃先生《辞职报告》；
- 2、黄福体先生《辞职报告》；
- 3、谭小波先生《辞职报告》。

深圳市明致集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5年7月8日